

证券代码：839589

证券简称：百澳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山西百澳智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## 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	(2025)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向关联方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销售玻璃制品。	60,000,000.00	6,189,715.13	受到房地产行业发展下行影响，本年度关联方业务缩减较大，公司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较预计金额有较大差异。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60,000,000.00	6,189,715.13	-

## （二）基本情况

### 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：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关联方类型	法定代表人	实际控制人
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	清徐县徐沟镇武家庄工业园区1号	有限责任公司 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闫瑞刚	闫瑞刚、 关耀华

### 2、关联方关系概述：

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闫瑞刚，实际控制人为闫瑞刚、关耀华；闫瑞刚直接持有公司 71.50%的股份，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；关耀华直接持有公司 25.00%的股份，系闫瑞刚配偶、公司实际控制人。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### 3、关联交易内容：

依据公司业务运行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6 年按照市场价格向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销售玻璃制品不超过 6,000.00 万元。

## 二、 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控股股东闫瑞刚先生直接持有山西百澳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股份 52.50%，为其实际控制人，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，董事贾庆丰系公司控股股东闫瑞刚之表弟，故董事贾庆丰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应当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、平等。

### 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定价公允合理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#### 六、 备查文件

《山西百澳智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百澳智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1 日